

2022 年湘乡市审计局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说明

- 一、部门基本概况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七、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表

- 1、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表
- 2、部门预算基本数据表
- 3、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 4、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5、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6、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功能分类）
- 8、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 9、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 10、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11、公共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预算表
- 12、项目支出明细表
- 13、政府采购预算表
- 14、非税收入表
- 15、非税收入安排的支出表
- 16、政府采购服务预算表
- 17、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 18、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注：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

第一部分 湘乡市审计局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

1、负责全市审计工作。对全市财政收支和法律法规规定属于审计监督范围的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进行审计监督，对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和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实行审计全覆盖，对领导干部实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对审计、专项审计调查和核查社会审计机构相关审计报告的结果承担责任，并负有督促被审计单位整改的责任。

2、贯彻执行中央、省委、湘潭、湘乡市委关于审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制定审计制度并监督执行。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市审计工作规划；参与起草审计、财政经济相关规范性文件草案；对直接审计、调查和核查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计评价，作出审计决定或提出审计建议。

3、向市委审计委员会提出年度市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支出情况审计报告；向市人民政府提出年度市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受市人民政府委托向市人大常委会提出市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向市委、市人民政府报告对其他事项的审

计和专项审计调查情况及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布审计结果。
向相关部门、单位通报审计情况和审计结果。

4、直接审计下列事项，出具审计报告，在法定职权范围内独立作出审计决定或向有关部门提出处理处罚建议：

（1）. 市本级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预算执行情况；（2）. 园区、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3）. 市直机关、市直事业单位及其下属单位、社会团体财政财务收支；（4）. 市属国有企业、市属资本占控股或主导地位的企业的资产、负债情况；贯彻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情况；国有企业的资产运营、经营效益、利润分配、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等情况；（5）. 自然资源资产管理、污染防治和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情况；

（6）. 市本级管理的和受上级政府委托管理的社会保障基金、社会捐赠资金以及其他有关基金、资金的管理使用情况和财务收支；（7）. 政府投资和以政府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市重大工程项目的资金管理使用和建设运营情况。负责组织开展对政府投资的重大建设项目的稽查和监管；负责开展重大项目信息收集汇总、监测预警、统计分析工作，研究提出规范项目和资金管理的意见和建议；（8）. 市政府接收的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援助、贷款项目以及赠款项目的财务收支；（9）. 法律、法规规定应由市审计局审计的其他事项。

5、按规定对市管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及其他单位主要负责人实施经济责任审计和自然资源资产审计。

6、组织实施对国家财经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宏观调控措施执行情况、财政预算管理及国有资产管理使用等与国家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进行专项审计调查。

7、负责上级审计机关统一组织或授权的审计项目和专项审计调查项目的组织实施。

8、检查审计决定执行情况，督促整改审计查出的问题，依法办理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决定提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或市人民政府裁决中的有关事项。协助配合有关部门查处相关重大案件。

9、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工作，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

10、推广信息技术在审计工作中的应用。

11、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在职人员 40 人，离退休人员 14 人。本单位无公车；本单位无国有资产。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本部门纳入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1、湘乡市审计局本级及内设机构

本单位只有本级，没有其他二级预算单位，因此，纳入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仅含湘乡市审计局部门本级，内设

机构含办公室、综合计划股、法制审理股、财政审计股、社会保障审计股、行政事业审计股、经济责任审计股、农业农村资源环境审计股、投资审计股、电子数据审计股、审计执行股以及审计事务中心。

三、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2022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764.6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64.6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100 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 54.74 万元，主要是新进人员的人员经费增加。

（二）支出预算：2022 年本部门支出预算 764.6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 668.1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22 万元，卫生健康 20.8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6.49 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 54.74 万元，主要是新进人员的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2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764.65 万元，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2 年本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数 484.65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

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2 年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 280 万元，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等，其中：购买社会审计服务支出 91.4 万元，主要用于解决审计力量不足定点购买社会机构审计服务等方面；重点投资项目审计支出 90 万元，主要用于对政府性投资项目进行审计的支出等方面；信息化建设支出 20 万元，主要是用于推进大数据审计支出等方面；审计项目专项支出 78.6 万元，主要是用于预算执行情况审计、党政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财务收支审计、重大项目跟踪审计和领导交办的中心任务等方面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2 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2 年本部门机关本级机关运行经费 82.9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9.56 万元，上升 13%，主要是人员的增加。

（二）“三公”经费预算：2022 年本部门机关本级“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4.6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4.6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较上年减少 1.4 万元，主要是按照相关规定严控三公经费支出。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2022 年本部门会议费预算 1 万元，拟召开 20 场会议，人数 500 人，内容为审理委员会、业务学习交流等；培训费预算 1.5 万元，拟开展或参加 10 场培训，人数 100 人，内容为到上级各部门参加、本单位举行的业务培训等。

（四）政府采购情况：2022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7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

（五）政府购买服务情况说明：2022 年本部门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总额 91.4 万元，其中，购买社会审计服务支出预算 91.4 万元。

（六）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目前，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2022 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__0__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七）预算绩效目标说明：2021 年购买社会审计服务、重点投资项目审计、审计项目专项支出纳入了财政绩效评价，财政绩效评价结果均为良。2022 年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764.6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84.65 万元，项目支出 280 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七、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